

张留记 李福众 白炳林



怎样改善 农村商品流通

河南人民出版社

序

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党的农村经济政策的贯彻执行，我国农村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农业中的商品经济正在迅速发展，农民购买力不断提高，农村面貌日新月异。在新的形势下，农村经济生活出现了一系列急待解决的新问题，突出的是，有些地方的流通部门对农业迅速发展的形势估计不足，对农村市场的扩大也估计不足，反映在制订计划、设置网点、农副产品收购、工业品供应、市场预测以及经营思想和管理等方面，都跟不上形势发展的要求，以致在一些地方出现了卖东西难和买东西难的问题。这个问题如不解决，并任其发展下去，将会影响商品生产的发展和群众生活的改善，对实现国家的四化大为不利。

为了解决这些新问题，原河南省开封地委书记马任平同志率领两个调查组，从一九八一年十一月开始，对开封地区一些县的农村、农民家庭和许多基层商店进行调查研究，历时八个月，掌握了大量的第一手材料，并征求了各方面的意见，然后根据党的十二大和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对商业工作提

出的要求，力图从理论和实际的结合上说明问题，编写出这本书，取得了可喜的成果。

我感到，这本书比较通俗地阐明了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特点及其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努力探讨了如何适应农村新形势，改善农村商品流通的途径和措施。这对各级党政领导同志，广大农村工作者，商业、粮食、供销、财政、税收、金融、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同志，以及经济理论界，都将是有裨益的。

列宁说的好：“理论要变为实践，理论要由实践来鼓舞，由实践来修正，由实践来检验。马克思说过：实际运动中的每一个步骤，都胜过一打纲领。”^①要真正认识我国农村中的新事物，这本书中的阐述，只能是一个开始，可以把它看成是“入门的向导”，广大经济工作者还需要不断地深入实际，深入群众，调查研究；不断地分析新情况，总结新经验，解决新问题。

张颂甲

一九八三年九月于北京

^① 列宁：《怎样组织竞赛？》，《列宁全集》第26卷 第386—387页。

目 录

一、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特点和作用	(1)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特点.....	(1)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地位和作用.....	(4)
克服轻视商品流通的倾向.....	(13)
二、农民对商业工作的新要求	(15)
要求当好生产与消费的“红娘”	(15)
要求供应更多更好的生产资料和建筑材料.....	(17)
要求多供应名牌耐用的消费品.....	(19)
要求发展食品加工业和服务、修理业.....	(20)
商业工作要跟上农村需求发展的脚步.....	(21)
三、搞好农副产品收购和推销	(24)
做好农副产品收购工作的意义.....	(24)
继续坚持对重要农产品的统购派购.....	(28)
放宽农副产品购销政策.....	(31)
广泛推行农商经济合同制.....	(38)
正确解决农产品价格问题.....	(42)
改进经营作风和服务态度.....	(47)
大力发展农副产品加工业.....	(49)
四、疏通渠道扩大工业品下乡	(51)

什么是工业品下乡	(51)
工业品下乡的意义	(52)
工业品下乡的现状	(56)
工业品下乡的措施和途径	(61)
五、流通规模要与形势发展相适应	(70)
流通规模与生产发展的关系	(70)
流通规模的演变过程	(71)
扩大流通规模的设想	(74)
六、坚决而有秩序地改革农村商业体制	(80)
改革农村商业势在必行	(80)
实行“三多一少”的流通体制	(83)
充分发挥各种渠道在流通中的作用	(90)
正确处理各种经济成分商业之间的关系	(110)
七、进一步搞活农村集市贸易	(115)
农村集市贸易存在的必要性	(115)
农村集市贸易的性质	(117)
农村集市贸易的积极作用	(120)
加强对农村集市贸易的领导和管理	(122)
八、重视市场预测工作	(133)
市场预测的意义和作用	(133)
市场预测的内容和任务	(138)
市场预测的方法和要求	(140)
九、不断完善商业经营责任制	(144)
什么是经营责任制	(144)

实行经营责任制的好处	(145)
推行经营责任制应注意的一些问题	(151)
利改税是个方向	(162)
十、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165)
思想政治工作的地位和作用	(165)
思想政治工作的现状	(169)
思想政治工作的任务和内容	(172)
思想政治工作的方针和方法	(184)
加强党对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	(187)
后记	(189)

一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特点和作用

研究改善农村商品流通问题，首先需要弄清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性质、特点及其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这些问题弄清了，才能提高做好商业工作的自觉性和积极性。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特点

什么是商品流通？马克思说：“流通首先必须具备两个条件：第一，以价格为前提的商品；第二，不是单个的交换行为，而是一连串的交换；一种交换总体，川流不息地而且或多或少地呈现于整个社会表面，即一种交换行为体系。”^①这就是说，商品流通是指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的全过程。

马克思指出：“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是极不相同的生产方式都具有的现象，尽管它们在范围和作用方面各不相同。因

^① 《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第一分册，第132页。

此，只知道这些生产方式所共有的抽象的商品流通的范畴，还是根本不能了解这些生产方式的不同特征，也不能对这些生产方式作出判断。”^①因此，分析商品流通，不仅要注意历史上存在过的各种商品流通的共同点，尤其要注意它们之间的特殊点。只有这样，才能正确认识社会主义商品流通和其它社会形态的商品流通的本质区别。

现在，我们来分析一下社会主义商品流通与资本主义商品流通的不同性质和特点。

从商品的所有者来看，社会主义商品流通是建立在公有制的基础上的，市场上流通的商品绝大部分是公有制企业生产的，主要是由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企业组织经营的，没有剥削阶级参加。个体经营的小商贩虽然还存在，但他们是在国家计划指导下有管理的进行的，他们所经营的商品多系拾零补缺，是社会主义统一市场的必要补充。在这里，作为商品流通经营者的国营商业、集体商业和个体商业的劳动者，其根本利益是一致的，体现着人与人之间新型的社会主义相互关系，而不再体现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以及资本家之间尔虞我诈的竞争关系。资本主义商品流通则是建立在资本主义私有制基础上的，它的经营者是商业资本家。而商业资本家同其它行业的资本家一样，都是劳动人民的剥削者。

从流通的目的来看，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目的，不是单纯追逐利润，而是为人民谋利益的。毛泽东同志指出：社会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33页注73。

主义商业的目的“就是为人民服务，这就是处处想到群众，为群众打算，把群众的利益放在第一位”。①市场上的一切经济活动，主要反映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是为了最大限度地满足社会成员不断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资本主义商品流通则是以追逐最大限度的利润为目的的。商业资本家不仅通过商品流通，与其它行业的资本家共同瓜分产业工人在生产过程中创造的剩余价值，而且也通过弄虚作假、贱买贵卖等手段，进一步榨取劳动人民的血汗。

从经营的计划性来看，社会主义商品流通，总的说来是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是在国家统一计划指导下进行的，实行以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方针。这种市场，既能避免盲目性，按照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有计划地组织供、产、销，使社会的生产和社会的需要有机地结合起来，互相促进，共同发展，又能发挥各种经济杠杆的积极作用，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发展。资本主义商品流通是在盲目竞争和社会生产无政府状态下进行的。随着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到来，也必然出现商业危机。而商业危机的出现，又必然加深资本主义的内部矛盾，激化资产阶级同劳动人民的阶级对抗。

从交换的范围来看，社会主义商品交换的范围是有限制的。它不象资本主义商品经济那样无所不包，这也是社会主义商品流通不同于资本主义商品流通的一个特点。在资本主义社会，不仅劳动产品，而且非劳动产品，以至人的劳动力、

① 《毛泽东选集》四卷合订本，第891页。

灵魂、良心等也成了商品，都可以买卖。社会主义社会则根本不同，不仅劳动力已不是商品，而且土地、森林、河流、铁路、矿藏等也已不是私人自由买卖的对象，因而不再是商品了。但这并不是说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的规模应当限制和缩小，恰恰相反，为了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还必须大力发展和扩大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

上述本质区别，决定了社会主义商品流通比资本主义商品流通具有极大的优越性。但是，三十多年来，由于我们在理论上认识不清，特别是在“左”的思想影响下，人为地限制了市场的发展，使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优越性没能得到充分的发挥。我们应当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提高认识，解放思想，充分利用商品流通，为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服务，为人民群众的生活服务。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地位和作用

商品流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实质上就是交换在社会生产总过程中的地位。从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那天起，不同生产部门和不同生产者之间的经济联系，都是通过交换的形式，也就是通过商品流通的形式来实现的。

马克思的再生产理论告诉我们，任何社会的生产都不会只进行一次，而是反复不断进行的再生产。任何再生产过程都包括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四个环节。这些环节紧密联

系，互相制约，缺一不可。生产是直接创造物质财富的过程，没有这个环节，其它环节就根本不可能存在。因此，生产处于首位，表现为再生产过程的起点；消费是使物质资料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过程，它体现着生产的目的，表现为再生产过程的终点；分配与交换是使物质资料由生产转向消费的中间环节。产品生产出来以后，只有通过分配和由无数次交换构成的流通，才能最后进入消费。可见，交换是社会再生产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环节。在社会主义制度下，除了生产者自给的那部分外，无论是生产资料还是生活资料都是商品，他们都要经过商品流通才能进入消费过程。所以，社会主义商品流通是联系国民经济各部门尤其是联结工业与农业、城市与乡村、生产与消费的桥梁和纽带，是社会主义劳动者之间互相交换其劳动的一种形式。商品流通在国民经济中的这一“中介”地位，就象人体里面的血液循环系统一样，一刻也不能离开它。

在存在着商品货币的条件下，社会主义的经济活动是离不开商品流通的。它在实现四个现代化的伟大斗争中，担负着极为重要的任务。积极组织和扩大社会主义的商品流通，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协调发展，沟通城乡物资交流、满足人民的消费需要，对于巩固工农联盟和加强各民族的团结，都具有重要的作用。

第一，社会主义商品流通是保证社会再生产正常进行的必要条件。

马克思主义把社会再生产分为两大部类，第一部类是生

产资料的生产，第二部类是生活资料的生产。无论是第一部类的生产还是第二部类的生产，其本质的特征都是它的连续性。正如马克思所说的：“一个社会不能停止消费，同样，它也不能停止生产。因此，每一个社会生产过程，从经常的联系和它不断更新来看，同时也就是再生产过程。”^①在社会生产的连续运动中，生产和流通是互相依赖、互为条件的。生产是流通扩大的物质基础，没有生产，便没有可供流通的物资；但是流通又是发展生产的必要条件，没有流通，社会再生产也难以进行。这是因为，在商品生产条件下，各生产部门生产消费品所需要的原材料、燃料、辅料和生产工具，都必须经过商品流通的购买阶段，才能从实物形式上得到补偿；生产出来的产品，也必须经过商品流通的销售阶段，才能在价值形式上得到实现。马克思指出：交换或流通“是生产以及由生产决定的分配一方和消费一方之间的媒介要素。”^②从生产过程出发，我们可以看到，两个生产过程之间有一个流通过程，流通过程表现为生产过程的媒介；若从流通过程出发，又可以看到，生产过程的两端，都有流通过程与它紧紧相连。无论是原材料的购进，或是制成品的销售，任何一端的流通过程发生障碍，都会直接地影响商品生产的顺利进行。在整个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生产社会化程度越高，交换越频繁，流通越发达，生产对流通的依赖性就越大。马克思说：“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大规模的生产为前提，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21页。

② 《政治经济学批判》，1976年版，第208页。

样也必须以大规模的出售为前提。”^①在资本主义生产中，“生产过程已经完全建立在流通的基础上，流通也已经成为生产的一个单纯要素，一个过渡阶段。”^②在社会主义社会，由于商品经济的发展，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也必须放在商品流通的基础上。因此，流通渠道是否畅通，直接关系到再生产能否正常进行。流通搞活了，货畅其流，就会促进生产的发展；流通阻滞，就会延缓、阻碍以至破坏生产的发展。

社会主义的商品流通，不但能保证社会再生产的正常进行，而且能促进社会主义生产规模的扩大和社会分工的发展。马克思说：“当市场扩大，即交换范围扩大时，生产的规模也就增大，生产也就分得更细。”^③这就是说，商品生产的发展，能为市场提供更多的商品，使流通规模扩大。而流通的扩大反过来又向生产提出了新的要求，使生产的规模进一步扩大。社会主义的流通部门，作为生产与消费的媒介，能有计划地组织商品的调拨与销售，为生产的发展提供日益广阔的市场，促进生产的不断扩大。马克思主义认为，再生产过程是生产与流通的统一，流通时间的长短影响着生产发展的速度，流通时间越长，再生产周期就越长，生产的增长速度就会减慢；流通时间越短，再生产周期也就相应缩短，生产的发展速度就越快。社会主义的流通部门，如果能够为许多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12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867页。

③ 《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2页。

生产者缩短售卖时间，那么就有利于促进专业化和协作的发展，使生产的布局日臻完善。

社会主义的商品流通，还有助于及时发现生产建设中的问题，促使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国民经济各部门之间的比例和社会再生产各环节之间的关系，诸如农轻重比例的安排是否适当，生产资料的生产同基本建设的规模、消费资料的增长同社会购买力的提高是否适应，积累和消费的关系是否处理得当，产品的品种和数量同生产和人民生活的需要是否相符，各类产品的比价是否合理，等等，都要在交换过程中受到检验，并且敏锐地反映出来。这时，流通部门可以利用自己联系群众面广等有利条件，研究供、产、销情况，及时向计划部门和生产部门反映社会消费的要求，协助他们解决生产中的问题，使产销计划平衡衔接，符合实际。

第二，社会主义商品流通是组织人民经济生活的一种简便易行的好方式。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的目的是为了最大限度的满足人们经常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而商品流通则是生产目的的实现过程。生产的商品能不能正常地进行流通，能不能通过流通而进入消费领域，关键的问题是能不能适应消费的需要。要满足人们的消费需求，除了必须降低生产成本，增加花色品种，大力发展商品生产外，还必须大力发展商品流通。因为在商品经济存在的条件下，人们的消费需求，无论是生产资料还是生活资料，绝大部分是靠市场来满足的，生产与消费的联系，是靠商品流通来实现的。商品流通的发

展状况，直接影响着消费需求的实现程度。流通越能适应消费的需要，也就越能充分满足消费需求，并不断地将消费的新需求带给生产部门，进一步促进生产的发展。如果只有商品生产的发展，而无商品流通的扩大，即使生产的商品丰富多彩，那也难以更好地满足消费者的需要。因此，只有充分发挥商品流通的作用，才能把商品生产与人民消费紧密地联系起来，最终实现社会主义的生产目的。

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个人消费品的分配是实行按劳分配的原则。我国现实的按劳分配，在全民所有制范围内，是以货币工资的形式进行的。集体所有制经济，除直接分配一部分实物外，也有相当一部分是采用货币形式进行的。在这种条件下，人民生活所需要的消费品，绝大部分要通过商品交换来取得，劳动者按劳分配的收入也必须通过用货币购买到消费品之后才能实现。在一个具有千家万户、亿万人民的社会里，要想根据人们担负的劳动数量和质量，按照每一个社会成员不同时间的不同需要，把消费品分配好，如果不用商品交换的形式，显然是不可能办到的。所以，利用商品货币形式，由个人用货币去选购自己需要的商品，是合理分配消费品，更好地满足群众消费需要的一种切实可行的办法。

在商品生产的条件下，任何地区、任何部门、任何个人，都不可能生产出自己所需要的一切消费品，而是在以自己生产的商品满足其他地区人民需要的同时，又依靠其他地区的生产者的劳动来满足自己的需要。在这方面，流通部门有责任对不同地区和不同时期中各阶层人民的需要进行调查研究，

在这个基础上，可以合理地组织商品从产地到销地、从多余的地区到缺少的地区的调剂，以满足消费者多种多样的和经常变化的需要。可见，商品流通同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息息相关。商品流通搞好了，就能在现有生产水平和物质条件下，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需要；相反，如果流通阻塞，即使生产发展了，群众的货币收入增加了，群众的生活需要也不一定能够得到满足，按劳分配原则就不可能充分体现。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对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也有重要的影响。社会主义国民收入，按照有利于生产和有利于改善人民生活的适当比例，分为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商品通过购销活动，也就是通过国家零售价格来积极参与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我们知道，商品的价值是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创造的，商品交换过程并不创造价值。但是，它能使商品的价值转移。流通部门根据党的财政政策，利用价格与价值偏离的可能性，规定零售价格高于或低于价值，并为各类商品规定或高或低的税收。在交换活动中，有的人卖的多买的少，有的人买的多卖的少，有的甚至是只买不卖。在商品价格高于价值的情况下，多卖少买的人就能通过交换占有较多的价值；在商品价格低于价值的情况下，少卖多买或只买不卖的人也会占有较多的价值。这就是说，劳动者在生产中创造的同量的价值，由于商品价格与价值的偏离，通过交换所得到的却是不同的价值量。这样，便将一个领域的一部分收入，转移到另一个领域或部门，并调节各阶层人民的收入，使各个部门和领域都具有互相协调、按比例发展的条件和手段，使各阶层人民间的

生活水平不致于差距过大。

此外，商品流通速度对货币流通速度，物价稳定对币值的稳定，都有巨大的影响。因此，搞好商品流通，稳定市场价格，将会维持货币的购买力，保证人民生活的安定。

第三，社会主义商品流通是实现社会主义积累的重要手段。

积累是扩大再生产的重要源泉。我们的国家要进行四化建设，就要求社会主义企业为国家多多提供积累。社会主义积累的基本来源，是工农业生产部门的劳动者所创造的剩余产品。但是，剩余产品只有经过商品流通才能转化为积累。马克思说：“不管资本在直接生产过程中吸取了多少剩余价值并把它体现在商品中，商品中包含的价值和剩余价值都必须在流通过程中才能得到实现。”^① 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工农业生产部门所创造的价值，其中包括劳动者为国家创造的剩余劳动产品，也只有通过流通过程，才能转化为货币，并以货币形式上交国家或作为企业的积累基金或消费基金。由此可见，扩大商品流通，使生产出来的产品及时流到消费领域变为货币，是实现社会主义积累的必要条件。同时，流通部门在包装、分类、运输、保管、加工等环节中，追加了一部分生产性劳动，也为社会创造了一部分价值，为国家积累了一部分资金。流通部门本身加强经营管理，加速商品流转，降低流通费用，增加企业盈利，也能为国家提供建设资金，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35页。